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4-1331]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 原因
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2.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5.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6.	中国葛洲坝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7.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	
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9.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0.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公示时间:2024年4月19日00:00至2024年4月23日00:00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附件：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20-38085259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5536908

联系地址：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6 号 305 室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